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决策，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王子冬	9	8	1	0	否

本人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本人对公司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议，积极参与了各项议案的讨论，并与公司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及时就相关问题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本人认为，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董事会议案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本人对 2016 年度公司相关事项均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它事项均投了同意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情况

2016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分别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6 年 3 月 11 日，本人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对《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 2015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津贴及薪酬的预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的议案》、《〈公司章程〉修订案》、《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分别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对公司 2015 年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

(二) 2016 年 4 月 22 日，本人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 2016 年 6 月 12 日，本人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对《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 2016 年 7 月 25 日，本人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上对《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 2016 年 8 月 19 日，本人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分别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对外担保情况、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

(六) 2016 年 10 月 21 日，本人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对《关于聘任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江苏当升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人对上述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后认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议的以上重大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上述议案的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对公司其他事项发表意见情况

除通过董事会会议就公司相关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外，本人还对公司技术研发、客户合作以及政府项目申报等方面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技术研发方面，本人认为，随着我国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的持续退坡以及补贴门槛的不断提高，新能源汽车行业优胜劣汰的趋势将更加明显，只有技术领先的企业才能最终胜出。公司必须在巩固自身技术优势的同时，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持续提升创新能力，紧跟市场发展步伐，加快新产品研发，从而抢占市场先机。客户合作方面，本人建议，公司继续坚持“材料-电池-车企”的战略合作思路，加大与国内外知名车企沟通与交流，并在技术和市场方面深入开展合作。此外，公司应注重加强与政府部门、行业协会的沟通，积极参与国家及行业标准的制订，将企业的意见及时反馈给有关部门，为公司的发展争取有利的政策环境。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主持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津贴的预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的议案》等，认真完成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与激励等相关工作，做到独立、忠实、公正地履行职责，发挥了专业委员会的作用。

（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积极参与了战略委员会的工作，认真听取公司年度、半年度工作总结及经营计划，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江苏当升二期工程新型动力锂电正极材料生产线技改扩建项目第二阶段的议案》、《关于转让参股公司湖南星城石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等，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状况，并与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充分的沟通，对公司未来研发方向、市场开拓重点以及发展规划等战略决策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五、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6 年度，本人除出席公司董事会现场会议外，还对公司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进行了实地走访和调研，对技术研发和工艺流程等提出了改进建议。同时，本人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多次面谈，就产业发展趋势、技术发展方向以及产业链上下游合作机会等为公司管理层提供了咨询和指导意见。此外，本人密切关注产业政策和市场格局的变化情况，并将掌握的情况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为公司做出相关决策提供参考。

六、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一）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使公司能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二）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高履职能力。对每一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向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人员询问，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股东。通过学习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和水平。

七、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一直注重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监局及公司以各种形式组织的培训。本人在工作中不断加强专业知识的学习，密切跟踪行业发展趋势，切实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和水平，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其他工作情况

（一）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二）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三)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作为锂电正极材料行业的龙头企业，2016年，公司在经营业绩和公司治理方面取得了骄人的成绩，先后荣获了“中国创业板上市公司价值二十强”、“上市公司监事会卓有成效三十强”、中国上市公司金圆桌奖—“优秀董事会”等一系列荣誉，表明了市场对于公司的充分认可。2017年，本人将继续秉承诚信、勤勉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利用自身在锂电行业的专业背景和经验，为公司的发展建言献策，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的积极作用。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王子冬

2017年3月10日